

精華

大公報副刊

號十五百一第

民國十五年三月七號

星期日

中國文學史綱

第一章 清之建國與一代之文教 (續)

清之文教，雖萌芽於太宗之世，而世祖以前之文學，僅為胡人文學之可觀者，尚未足顯諸夏之文運也。第世祖都燕京之時，與文教崇經術優待前朝儒臣，詔孔子六十五代孫胤植，使襲衍聖公，令滿洲子弟習漢文學漢語，及更取南京得錢謙益、王鏊等而重用之，清朝與學之端，發於此時。況聖祖於康熙六十一年間大振鐸斯文而牢籠天下之人傑才俊於學問文章之中乎？況復高宗於乾隆六十年間能遵守父祖之遺訓而修明政教獎勵文學乎？故稱清代之文學者，無不並稱康熙與乾隆也。蓋清之大版圖，不惟於武功有集大成之形迹，且其規模於文學亦有集大成之功績，降及嘉慶道光以後，則文運，不無已成強弩末勢之歎，然亦非無時出集大成的著書也。試觀佩文韻府、淵鑑類函、古今圖書集成、四庫全書總目、大清會典、十八省通志、通志堂經解、皇清經解等之大著述，可知皆發揮清朝獨得之集大成的特色也。而清朝文學之全盛期，實在康熙乾隆之間。清之學風，為發揮特色於考證學者，閔君璩、毛奇齡、惠士奇、惠棟、江永、焦循、段玉裁、王念孫、王引之等皆以考證雄視一世。但文章家如方苞、劉大猷、姚鼐、袁枚、朱彝尊、邵長蘅、袁枚等則皆一代之大宗也。且詩人如宋琬、施閏章、王士禛、趙執信、查慎行、蔣士銓、趙翼等亦皆為一代之泰斗。

黃人還有生存的餘地麼？

李仲揆

近幾十年來，我們的民族受了雙層的壓迫。第一層，是異種人來壓迫我們，第二層是資本的勢力來壓迫我們。這兩層，眼看見是一件事，然而實質上應該分清清楚。因為前已說過，就是現在的資本制度改變，我們並不能高枕無憂，斷定異種人來壓迫我們。老實不客氣，我們不能不承認人家的文化程度比我們高，藝術比我們精。人家的地方已經開闢到十分田地，我們一塊肥土，還在那裏荒着。請他們來做好了，再拱手奉還我們，世界上恐怕沒有那麼一回事。所以我們一線的生機，還是在我們的民族，大家打起精神，舉起頭向前去。

然而世界的大勢如斯，談何容易。展開世界的地圖一看，我們就知道除了一個日本和這一個殘缺不堪的中國而外，那一個小島，那一塊土地，不是被白人占據，或受白人的支配，談到這裏，我們更覺痛心，更覺可危。所以從這種族競爭的見地着想，我們不能不希望同樣面孔的日本人，給我們十分同情。然而而本……日本人……

兒島獻吉郎著 樊國樑譯

我們希望日本人的同情，并非單為中國民族的利益。也就是為日本民族的利益。「唇亡齒寒」，並不是老生常談。假若中國四萬萬人，做了塔子馬尼亞人，五千萬日本人，豈有倖免的道理？無論多少日本學者，向白人解釋，說日本人種，的確是阿利安人種，我們恐怕「毛唐」占了亞洲大陸以後，就沒有工夫聽你的學說，給你一個黃色的腰牌就得了。什麼「大和魂」「武士道」，幾隻破船，那裏有用？現在東邊已經有了排東洋移民的法律。南邊有了白澳大利亞。如若黃人大家爭氣，或者大家嘆一點苦，還可免強擠在東亞一隅，維持殘局。否則同歸於盡就罷了。假若日本能征服中國，實行東亞大陸的門羅主義，我們現在從黃人的立脚地着想，丟開一切感情，這件事能辦到麼？即使辦到了，日本還有餘力去對付白人麼？如若辦不到，那區區滿洲的利益，朝鮮的領土，甚至日本自身，又及什麼問題。未完

岳陽視察記

蘇鵬

余受湖南賑濟會之推舉，赴岳陽縣視察賑務。於夏正十三晚登車。十四抵岳陽。十五下鄉視察。十七返縣。將所有考察情形。記述如左。

原振濟會之緣起。因中湘臨三縣。去歲旱災奇重。飢民逃省者。日以百千計。為人類之最慘。實不忍聞見。由議會同事史君維君君社威先後組合軍政商紳。成立慈善團體。救護社會。以私人名義。捐募鉅款。購置高粱。運各縣放賑。其宗旨在救死不救貧。每人日給高粱三合。當可活命。以兩個月為期。俟春收後停止。計每人兩個月應給高粱一斗九升。十萬人需一萬九千石。每高粱一石。共購運費。約需洋六元五角。兩萬石約需洋一十三萬元。此本會籌賑之大概計畫也。與余被推舉赴岳者。有劉君齊劉君策成兩君。本會同人。因不知當地情形之輕重。究竟需款若干。方克有濟。應施何種方法。方為適宜。施放之際。是否實惠及災民。經理者有無情弊於其間。此余等視察之旨也。余三人抵岳。分區巡視。劉君治齊任東南區。劉君策成任中區。余任北區。順便視察城區。原史君等組合較先。於去冬即委託四十餘人赴岳屬調查。其調查之法。先由當地團紳段長門長等造具災戶清冊。註明老幼幾丁。壯者幾

丁。(壯丁不給賑)并分戶註明欠食極貧。調查員即根據清冊門戶查驗。視其居室食物食品。檢查其歲貯後。分別核准賑某戶賑幾丁。某戶全賑。某戶不賑。將受賑戶丁。彙單分團分段榜貼通衢。如有失平之處。准當地人民指摘。其受賑之戶。發給賑券。親赴岳城給賑處領取高粱。此辦賑之手續也。岳屬分東南西北中城六區。災區以北區為最。中區與城區略同。東南區次之。每區係湖鄉為最。余視北區。十五日辰刻由岳城出發。出東門。經五里牌。再十里至楓樹嶺。又五里至徐家嶺。此皆城區之附近城團。所過山巒起伏。既無河流。復鮮塘井。路旁之田。每見枯木萎立。不加割種。居民雙眉深鎖。愁悴有類。每處懸息。災民詢知余為視災之人。即環訴苦情。稱辦賑過嚴。每多遺漏。應舉何處數十戶。得賑者不過數十人。何家七八口。數日不見米食。請求從寬加賑。余告以十萬之款。不得謂非鉅矣。其奈如此受災之廣土衆民何。當歸告本會。勉籌多金。再會同地方官紳。調查補發。明知此願難償。不得不作此以慰可憐之子遺也。(未完)

徵文揭曉

我的十五歲 (第六號)

我的父親當祖父在世的時候，也唸過十零年的書，所以對於「送子讀書」這一層，也很注意；我的母親，希望我進學的念頭，尤其不弱。記得我在鄉裏私塾讀書的時候，那時我已八歲了，有一天我從私塾回來，母親正請了一位算命先生，在家裏替我算命：那八字先生說我的八字如何好，將來一定可以進學，作一個「秀才」，就是中舉，點狀元，也沒有定；於是我的母親笑嘻嘻地對我說：「孩子，你趕快發憤讀書，莫辜負了爺娘送你讀書的好意，你的前程，真是遠大得很呵」。我聽了這幾句勉勵的話，心裏實在快活，并且時常那「秀才」「舉人」「狀元」的念頭，在我極小極小的腦筋裏旋轉不已；在家裏，在私塾裏，均是如此，覺得我那時的希望心，已經有一點了。十二歲的時候，就跑到別姓的私塾裏去讀書。那時同學的怕莫有十幾個人，小的小於我，大的大於我，從前幾年，是讀那些「子曰」「學而時習之」「梁惠王」「禮記」等類的書，到了這個私塾，就完全變過了腔，所讀的書，記得都是一些「蒙學讀本」和初淺的史地；并且居然學「集句」和「作短篇的文章」。私塾裏先生們，非常喜歡我，優待我；有一天，他先生對我一邊笑，一邊說：你對了親——老婆——沒有？那時我年紀還小，胆子也一樣的小，那裏敢答應，祇好紅着臉，笑一聲罷了。到了第二年，居然有人替我作媒，說是某先生的女，我的父親和我的母親，本想替我作主，但是我們鄉裏的老習俗，女大嫁人，兒大對親，須問過他本人。

兒和女——有一次，我因為學校裏放假，那時我已入高小——跑到外婆家去，恰好我的母親也在那裏，我的母親就把那婚姻大事來問我，我因年紀已有十三歲了，對於婚姻的事，也略略曉得一點，遂一口承認個好字。母親因為我當面答應了，就把我的八字和她的八字，交算命先生來揀選，居然我倆的八個字，恰好相對，「百年偕老」的大事，也就從此定妥了。我的十五歲，係在清宣統元年，那時我已考入縣立中學。記得我從高小去考縣中校時，同行者為L、T、兩君，我們家裏到縣城的路程，約只有計七八十里，不過那時我們年紀小，脚勁也